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学位中心〔2013〕136号

关于邀请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作为“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委员单位的函

有关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主动服务于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发展大局，促进研究生教育质量的提高，自2013年起，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教育部学位中心”）面向全国研究生举办“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此活动得到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的广泛支持，相关单位均表示愿意作为“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发起单位参与相关活动。

“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以下简称“智慧城市设计大赛”）为该系列活动首个新设立的主题赛事，现邀请你单位作为“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委员单位。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大赛背景及组织架构

“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相关背景及组织架构见《关于举办“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的通知》（学位中心〔2013〕135号）。

二、组织委员会职责

组织委员会负责“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的组织、管理、决策与协调。

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相关产业联盟、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相关负责人组成。

组织委员会具体职责如下：

1. 审议、修改大赛章程；
2. 审议确定大赛实施方案、评审规则与评奖办法等相关文件；
3. 组织成立专家委员会；
4. 审议确定大赛承办单位；
5. 审批、监管大赛各项开支；
6. 议决大赛的冠名、赞助、支持单位等相关问题；
7. 负责竞赛组织、发动等相关工作；
8. 议决其它与大赛相关的重大问题。

三、其它

1. 有意愿推荐相关负责人作为“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委员的单位，请填写“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委员简况表”（见附件），并于2014年1月15日前传真至学位中心。
2. 大赛组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暂定于2014年3月在北京召开，相关事宜另文通知。

3. 联系人

邸飞，陶鹏

电话：010-82379484，传真：010-82378235

附件：“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组织
委员会委员简况表



附件：

“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

组织委员会委员简况表

单位名称：

| 姓 名 | 性 别 | 工作部门 | 职 务 | 办公电话 | 手 机 | 邮 箱 | QQ |
|-----|-----|------|-----|------|-----|-----|----|
| | | | | | | | |
| | | | | | | | |

研究生管理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学位中心〔2013〕135号

关于举办“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 创意设计大赛”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创新城市发展方式，提高城市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是我国未来城市建设的必然要求，为满足“智慧城市”高层次人才培养需求，促进研究生教育主动服务国家经济社会的能力的提升，推动高校科普资源开发开放，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联合中国智慧城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数字音视频编解码（AVS）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举办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主题赛事——“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以下简称“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相关背景

为促进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全面提高，提升研究生教育主动适应社会、经济需求的能力，自2013年起，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调动多方积极性，举办“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该活动旨在通过研究生培养单位、企业、行业和政府的密切合作，打造一个激励研究生创新实践、积极促进研究生教育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的平台，探索利用社会资源推动研究生教育创新和研究生教育服务区域经济、产业

发展的多方共赢的有效途径。

“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主要面向在校研究生，以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为契机，以行业需求为导向，以提升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为核心，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为目标，促进我国研究生教育发展水平与服务支撑能力的全面提升。该活动采用系列主题赛事的方式，根据学科、专业或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经济社会对人才培养的需求设置主题赛事或举办相关活动。目前，已有“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石油工程设计大赛”和“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等多个主题赛事。

利用智能技术，创新城市发展方式，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建设“智慧城市”，成为我国未来城市发展的重要战略。举办“智慧城市设计大赛”，旨在结合“智慧城市”建设的具体需求，联合“智慧城市”相关产业联盟，围绕“智慧城市”的技术创新和创意，激发研究生创新热情，发挥研究生的想象力和创造力，促进相关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促进“智慧城市”理念向全社会的传播与普及，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二、组织架构

“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由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联合中国智慧城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数字音视频编解码（AVS）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主办。

“智慧城市设计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专家委员会。

组织委员会负责大赛的组织、管理、决策与协调，由主

办单位、相关产业联盟、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相关负责人共同组成。组织委员会秘书处设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负责组织委员会相关具体工作。

专家委员会负责确定赛题及技术指南、制订赛事评审规则和实施细则、评审参赛作品等相关工作，由相关学科专家、行业专家、知名企业高管、创投公司高管等组成。

三、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各培养单位在读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及已获研究生入学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四、赛程赛制

- 1.“智慧城市设计大赛”拟每年举办一届。
2. 首届“智慧城市设计大赛”由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承办，具体工作方案见附件。

五、其它

具体赛务另文通知，相关安排请于2014年3月关注大赛官网 www.smartcity-competition.com.cn。

附件：首届“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
工作方案



附件：

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

首届“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工作方案

一、大赛意义

“智慧城市”是面对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巨大挑战，在全球化科技发展、产业升级以及城市转型和信息化等背景下提出的新理念，它将云计算、物联网、智能交通、建筑、环境保护、生物医疗等技术广泛应用于现代城市的建设、管理及服务之中，覆盖民生的各个领域（如交通、医疗、教育、旅游等）。

建设“智慧城市”需要创新型人才，需要社会公众的理解与支持。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不断深入，对人才创新实践能力要求也越来越高。培养创新思维强、工程实践水平高的复合型人才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迫切需求。

举办“智慧城市设计大赛”，旨在结合“智慧城市”建设具体需求，联合“智慧城市”相关行业联盟，围绕“智慧城市”的技术创新和创意，激发研究生创新热情、发挥研究生的想象力和创造力，促进相关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促进“智慧城市”理念向全社会的传播与普及，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二、组织单位

(一) 主办单位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联合主办：

中国智慧城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数字音视频编解码（AVS）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二）技术支持单位

北京大学数字视频编解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虚拟现实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三）组织委员会

由主办单位、相关产业联盟、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相关负责人共同组成。

（四）组织委员会秘书处及首届大赛承办单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三、参赛方式

（一）参赛对象

正式注册的在校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以及已获研究生入学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二）参赛方式

个人或团队。若团队参赛，每队人数不超过4人。

四、赛程赛制

（一）智慧城市设计大赛拟每年举办一届。

（二）首届“智慧城市设计大赛”分为视频分析技术挑战赛和智慧城市创意设计赛两大部分。

1. 视频分析技术挑战赛

视频分析技术挑战赛旨在适应大数据时代对信息科学人才培养的特殊需求，通过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比赛锻炼研究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社会急需的工程技术人才，推动人工智能及其相关（交叉）学科的发展，促进人工智能等学科在智慧城市中的应用。赛事分为技术擂台赛和决赛两个阶段。技术擂台赛采用在线评测、按性能排名的方式，每一

至两周公布一次排名，评审组将根据参赛队伍数量及排名情况选择一定数量的队伍进入决赛。决赛采用现场集中评测与答辩方式，由组委会提供场地和硬件设施并组织专家评审团，以参赛队伍的决赛评测成绩为主决定最终名次。

2. 智慧城市创意设计赛

智慧城市创意设计赛以“创意创新”为主题，以国家关于智慧城市建设的相关规划为依托，旨在充分调动学生的创新积极性，挖掘学生的创新潜能，形成一批有实际应用价值和科普价值的创意设计。创意设计赛申报的作品必须以“智慧城市”为主题，包括创意类、应用类、科普类。作品可以通过实物、图片、ppt、flash 等方式展示。创意设计赛分为作品初评与全国决赛。作品初评通过网评进行。全国决赛以作品设计组阐述和专家问辩的方式进行。

五、奖项设置

“智慧城市设计大赛”设置等级奖，允许赞助单位设置企业专项奖；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与优秀指导教师奖。

六、相关活动

大赛举办期间，组织委员会将组织智慧城市学术论坛，邀请国内外著名专家、学者和企业家作学术报告；组织参赛选手与专家、学者和企业家共同进行交流研讨等活动。

七、其它

(一) 大赛官网：www.smartcity-competition.com.cn，将于 2014 年 3 月正式上线；届时，大赛微信、人人网平台同步启用。

(二) 首届大赛详细参赛方式、报名须知、作品要求、奖项设置等以大赛官网公布的大赛指南为准。